安徽绿海商务职业学院创"党建引领示范校"工作简报

第 28 期

安徽绿海商务职业学院党群工作部

2022年9月13日



安徽绿海商务职业学院党委委员联系党支部工作制度

第一章 总则

为进一步加强学院党委对党支部党建工作的全面领导,切实加强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进一步密切党群关系,加强学院党委对各基层支部的联系指导,确保党委政治核心作用和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的有效发挥,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制度。

第二章 党委委员工作分工

孙 永: 联系行政党支部;

陈孝云: 联系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支部;

刘兴杰: 联系后勤党支部:

任书营: 联系经贸旅游学院党支部:

张以亭: 联系信息工程学院党支部;

陈 萍: 联系工商管理学院党支部;

周宗斌: 联系科学与艺术学院党支部。

第三章 党委委员工作职责

第一条 党委委员组织关系转入到党支部,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党支部组织生活。

第二条 掌握所联系党支部的基本情况,每年要为联系党支部讲党课、参加党员大会、 指导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经常与联系党支部党员开展谈心谈话活动,听取他们对党建工作及学院建设等方面的意见及建议,帮助他们解决工作、学习、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第三条 做好上传下达工作,及时、认真贯彻学校、学院党委各项工作决策,围绕党建工作目标,指导联系党支部开展工作,努力探索研究抓党建促发展的新途径、新方法,检查、督促所联系党支部完成上级党组织和行政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

第四条 每学期要到联系党支部检查工作,强化"一岗双责"责任,广泛 听取意见建议,及时纠正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每学期向党委报告联系党支 部各项工作开展及深入联系点指导、调研、督查情况,及时总结经验,查找 不足。

第五条 参加年终对联系党支部党建、党风廉政责任制落实情况的总结和 考评。

第六条 除了完成上述内容外,党委委员可以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和所联系党支部工作需要,开展相关工作。

第四章 党支部工作职责

第一条 按照党建各项要求开展工作,党支部要定期向所联系党委委员报告本支部工作开展情况以及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加强与所联系党委委员之间的工作交流。

第二条 组织重要学习、主题教育、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支部活动时,事前应报请所联系党委委员参加,因特殊情况党委委员无法参加会议, 支部应在会后及时向联系党委委员通报情况。

第三条 各党支部与党委委员的工作联系情况作为党支部年度考评的重要内容。

第五章 工作要求

第一条 学院党委委员要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加强"一岗双责",经常深入基层、深入党建工作第一线,注重研究和解决新形势下基层党建工作新情况、新问题,以点带面,层层推进,不断改进党建工作方式、方法,密切党委委员与党支部之间的联系,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不断促进全院党建工作水平的提高。

第二条 党委委员应将联系基层党支部或以其他形式了解到的情况做书面记录,有关意见和建议要及时梳理汇总。

第三条 党委委员应将在联系中了解到的党支部工作不到位的情况以及 党员在党风党纪方面出现的问题及时向学院党委反映,党委召开会议共同研 究解决。

第六章 附则

第一条 本制度由党群工作部负责解释、修改和补充。

第二条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抄送:董事会领导、学院党政领导

安徽绿海商务职业学院党群工作部

2022年9月13日